

香港交易及結算所有限公司及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對本公告的內容概不負責，對其準確性或完整性亦不發表任何聲明，並明確表示，概不對因本公告全部或任何部份內容而產生或因倚賴該等內容而引致的任何損失承擔任何責任。



中国铝业股份有限公司
ALUMINUM CORPORATION OF CHINA LIMITED*
(在中華人民共和國註冊成立的股份有限公司)

(股份代號：2600)

自願公告

擬轉讓電解鋁產能指標

本公告乃由中國鋁業股份有限公司(「本公司」)自願作出。

於二零一九年二月二十日，經本公司第六屆董事會(「董事會」)第三十八次會議審議通過，同意本公司的附屬公司山西華聖鋁業有限公司將19萬噸電解鋁產能指標全部轉讓予雲南鋁業股份有限公司(「雲鋁股份」)的附屬公司鶴慶溢鑫鋁業有限公司(「鶴慶溢鑫鋁業」)。

於本公告日期，雲鋁股份為本公司控股股東中國鋁業集團有限公司(「中鋁集團」)的附屬公司。因此，雲鋁股份的附屬公司鶴慶溢鑫鋁業根據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證券上市規則(「香港上市規則」)為本公司的關連人士，故本次交易構成香港上市規則第14A章的關連交易。鑒於本公司董事余德輝先生和敖宏先生同時在中鋁集團任職，彼等已就該等交易的董事會決議案迴避表決。

截至本公告日期，有關各方尚未就上述轉讓電解鋁產能指標事宜簽訂任何具體協議。待簽訂具體協議時，本公司將遵守香港上市規則的適用規定及時履行信息披露義務。

本公司股東及潛在投資者在買賣本公司股份時，務須審慎行事。

承董事會命
中國鋁業股份有限公司
王軍
公司秘書

中國·北京
二零一九年二月二十日

於本公告刊發日期，董事會成員包括執行董事余德輝先生、盧東亮先生、蔣英剛先生及朱潤洲先生，非執行董事敖宏先生及王軍先生，獨立非執行董事陳麗潔女士、胡式海先生及李大壯先生。

* 僅供識別